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理 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得基金”）协商，利得基金自 2021 年 11 月 24 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下列基金，并同步开通下列部分基金在利得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1	002651	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2	002652	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3	002701	东方红汇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东方红汇阳债券 A
4	002702	东方红汇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东方红汇阳债券 C
5	005056	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	东方红货币 A
6	005057	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B 类份额）	东方红货币 B
7	002783	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 A
8	002784	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 C
9	001202	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领先精选混合
10	001203	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 A
11	001204	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 C
12	002650	东方红稳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东方红稳添利纯债 A
13	013168	东方红稳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东方红稳添利纯债 C
14	001945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 A
15	001946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东方红信用债债券 C
16	003668	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 A
17	003669	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 C
18	009670	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
19	001862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 A
20	001863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 C
21	009174	东方红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两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东方红颐和稳健养老两年（FOF）

22	001405	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策略精选混合 A
23	001406	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策略精选混合 C
24	007262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聚利债券 A
25	007263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聚利债券 C
26	008428	东方红鑫裕两年定期开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鑫裕两年定开信用债

注：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当前不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东方红鑫裕两年定开信用债当前未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关于前述业务规则如发生变化的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二、业务办理

自 2021 年 11 月 24 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利得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并可办理上述部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投起点金额为 100 元，无级差。实际操作中，对最低购买金额及交易级差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三、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站：<http://www.leadbank.com.cn/>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四、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上述基金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代销机构所有。

3、关于上述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管理人最新业务公告为准。

4、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5、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3日